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 行)

项 目 名 称：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一九年三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 声 明

我单位已详细阅读了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所编制的“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环评报告表所述的项目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生产工艺等资料为我单位提供，无虚报、瞒报和不实。项目环评报告表中所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与我单位进行了沟通，我单位承诺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将严格按环评报告和审批意见进行设计、建设、运行并及时维护，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如报告表中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生产工艺、污染防治措施等与我公司实际情况有不符之处，则其产生的后果我公司负责，并承诺承担相关的法定责任。

特此声明。

建设单位（盖章）：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日期： 2019年3月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 行业类别——按国际填写。
-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汤浦	联系人	汤浦		
通讯地址	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				
联系电话	13905120749	传真	-	邮政编码	222200
建设地点	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				
立项审批部门	灌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代码	2017-320723-41-03-528822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9695		绿化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20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28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33%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年6月		
<p>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p> <p>一、原辅材料：具体详见表 1-4;</p> <p>二、主要设备：具体详见表 1-5;</p>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4273.99	柴油(吨/年)	-		
电(度/年)	7.5 万	天然气(标立方米/年)	6 万		
燃煤(吨/年)	-	其它	-		
<p>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p> <p>废水类型：生活污水、清洗废水;</p> <p>排放去向：项目建成后生活废水产生量为 191.25m<sup>3</sup>/a，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排入青年河；项目搅拌机、生产场地等清洗废水共 904.68m<sup>3</sup>/a，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软水装置和锅炉排水约 648m<sup>3</sup>/a，用于厂区道路降尘。</p>					
<p>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p> <p>无。</p>					

## 工程内容及规模:

### 1. 项目由来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5 月 25 日，企业于 1991 年建厂，位于灌云县伊山镇通淮路 66 号，主要从事生产水泥混凝土电杆、钢筋混凝土井管。由于城市规划，企业于 2013 年 4 月拆迁，项目设备全部拆除外售处理。

2017 年企业决定重新再上一条水泥混凝土电杆生产线自动化生产线，“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取得灌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批文，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建设用地属于工业用地，具体见附件。项目占地面积约 1969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136 平方米，购置电杆钢模、电杆离心成型机、钢筋骨架成型机等设备，年生产 2 万条电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家主席[2014]9 号令，2015 年 1 月 1 日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2017]682 号令，2017 年 10 月 1 号施行）的有关要求，本项目需办理环境影响评价手续。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境保护部令 44 号，2017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及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生态环境部令第 1 号），本项目属于“十九 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0 砼结构构件制造、商品混凝土加工”，应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评价单位在接受委托后，评价单位工作人员在详细踏勘周围环境，收集相关资料的基础上，依据国家和省市法律法规及环评导则要求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 2.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

本项目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厂区南侧为 G204 国道，北侧为空地，东侧为空地，西侧为华明纺织。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四邻情况及 500m 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附图 2。

### 3. 产业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 （1）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经查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2013 年 2 月 16 日），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范畴。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经查询《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关于修改<江苏省

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2013年3月15日）、《连云港市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5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范畴。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 （2）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建设用地属于工业用地，则本项目符合城镇用地规划。

## （3）“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 ①生态红线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项目所在区域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一帆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距离为980m，不在其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项目所在区域距离最近的国家级生态红线为灌云大伊山省级森林公园，距离约为9000m，不在其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

### ②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2017年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灌云县空气质量达标率分别为80.6%，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均满足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平均浓度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全县也在积极响应省政府“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随着各项废气整治方案的逐步实施，环境质量状况能够得到提高。根据《2018年12月连云港市地表水环境质量》，东门河满足IV类水标准。一帆河最终汇入新沂河，一帆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标准。参照《2018年12月连云港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新沂河姜庄水漫桥水质，一帆河水质满足III类水标准。根据2017年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灌云县环境噪声昼、夜年均值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要求。根据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分析，项目所在区域大气、地表水、声环境等质量良好，项目建设满足环境质量底线要求。

本项目主要废气污染物为粉尘，经采用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粉尘排放量大部分削减，最终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锅炉使用的燃料为天然气，产生的燃烧废气为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对环境

影响很小。本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满足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搅拌机、生产场地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软水装置和锅炉排水用于道路降尘，不会对周围水体造成影响，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现状良好。建设项目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了减振、隔声等措施。其噪声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不会突破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底线。

综上，项目建设符合《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连政办发〔2018〕38号）的要求。

### ③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为属于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企业生产用水、生活用水来自于给水管道供给，项目用电来自区域变电站。本项目营运过程中消耗一定量的电源、水资源等，项目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本项目符合资源利用上限要求。

根据《连云港市资源利用上线管理办法（试行）》（连政办发〔2018〕37号）中资源利用管控要求，本项目资源利用基本满足连云港市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 ④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根据《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连云港市基于空间控制单元的环境准入制度及负面清单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连政办发[2018]9号），本项目不在生态红线区内，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污水经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不外排，废气经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生活垃圾和生产固废均合理处置，不会对环境造成太大影响，从而符合区域生态红线要求。目前项目区域暂未开展区域规划环评，暂未制定区域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 （4）与《江苏省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整治方案》苏大气办[2018]4号文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项目运行过程会产生粉尘，本项目拟通过采用脉冲除尘器、密闭生产、覆盖、洒水降尘等措施，降低粉尘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根据《江苏省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整治方案》，对企业生产过程中的物料运输、装卸、储存、厂内转移与输送、物料加工与处理等通用操作过程，以及典型工艺过程(指各行业的工艺无组织排放源，如焙烧、锻造等)提出细化的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本项目参照该文件中“（二）水泥行业”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对本项目无组织控制措施进行符合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本项目与《江苏省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深度整治方案》相符性分析

序号	“整治方案”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 实际情况	是否符合 要求
1	开采	(1) 矿山开采应使用配各除尘器的钻机	不涉及	-

		(2) 矿山道路应硬化，定时清扫、洒水，控制道路扬尘。	不涉及	-
2	破碎	石灰石、石膏、熟料、煤、混合材等物料厂内破碎时，应在破碎机进料口设置集气罩，出料口采用密闭装置，并配备除尘设施	不涉及	-
3	粉磨	磨前喂料装置应密闭。磨尾卸料口和除尘器出灰口应安装锁风装置	不涉及	-
4	烘干	烘干机与集气罩的连接处应密闭，其卸料口和除尘器出灰口应安装锁风装置。	不涉及	-
5	煅烧	(1) 窑系统应保持微负压，定期检查，漏风、漏料应及时处理。	不涉及	-
		(2) 熟料冷却机卸料口应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不涉及	-
		(3) 氨水罐区应采取氨气泄漏检测措施，加强巡检，防止跑冒滴漏。	不涉及	-
6	输送	物料输送设备应密闭或置于封闭走廊内，转运点应安装除尘设施。	本项目使用的传送带均密闭，筒仓和搅拌站均设置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	相符
7	均化与储存	(1) 各类物料应设置专用储库或堆棚，不得露天存放。	本项目砂石均在厂房内堆放，水泥存放在筒仓中，无露天存放情况	相符
		(2) 各粉料库(仓)应在顶部卸压口安装除尘设施。	水泥存放在筒仓中，并在顶部卸压口安装脉冲式布袋除尘器	相符
		(3) 原料及熟料库底配料下料口应设置集气罩，并配备除尘设施。	项目所有粉状物料，从上料、配料、计量、加料到搅拌出料都在密闭状态下进行。搅拌机盖、水泥计量仓排尘管均与除尘器相连，使投料时产生的灰尘安全进入除尘器	相符
		(4) 物料均化应在封闭、半封闭储库或堆棚中进行。	本项目混凝土搅拌站为封闭式装置，搅拌过程加水，产生的粉尘量较少，搅拌楼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	相符
8	包装与发运	(1) 包装机应配备除尘设施。	本项目成品为电线杆，无需包装	相符
		(2) 袋装水泥输送过程应设置集气罩，捕集输送皮带及水泥袋表面散落的水泥尘。	不涉及	-
		(3) 水泥库的散装机出口应安装除尘设施；发运码头的装船机应安装除	不涉及	-



		尘设施。		
9	共处置废物	水泥厂协同处置废物的装卸、储存、输送和预处理过程应密闭。	本项目产生的工艺固废均可以回用，可放置于原料仓库中储存	相符
10	厂区道路	厂区道路应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保持清洁	厂区道路均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保持清洁	相符
11	生产工艺设备、废气收集系统以及污染治理设施应同步运行	废气收集系统或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应停止运转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待检修完毕后共同投入使用。	本项目废气收集系统或污染治理设施发生故障或检修时，停止运转对应的生产工艺设备，待检修完毕后共同投入使用。	相符
12	因安全因素或特殊工艺要求不能满足本方案规定的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经市(县、区)环境保护主管部门批准，可采取其他有效污染控制措施。		-	-

#### 4. 项目建设概况

项目名称：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项目投资：12000 万元；

建设地点：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占地面积 1969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13136 平方米，购置电杆钢模、电杆离心成型机、钢筋骨架成型机等设备，年产生约 2 万条电杆。

##### (1) 建设内容及产品方案

表 1-2 项目产品方案

产品名称	单位	产量	年工作时间
电杆	万条	2	2400h

注：本项目每天生产 8h，每年 300 天，全年工作 2400h。

##### (2) 平面布置情况

项目位于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项目主要有厂房 1、厂房 2 和办公楼，项目主要构筑物见表 1-3，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 3。

表 1-3 本项目主要构筑物一览表

建、名称构筑物	占地面积 (m <sup>2</sup> )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层数	备注
厂房 1	1840	1840	1	钢结构
厂房 2	7792	7792	1	钢混
一期办公楼	584	1752	3	砖混
二期办公楼	584	1752	3	砖混

汇总	10800	13136	-	-
----	-------	-------	---	---

备注：本项目建筑面积以设计为准，建筑面积为 13136m<sup>2</sup>。

### (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项目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4。

表 1-4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

原辅料名称	使用量	单位	备注
水泥	3000	t/a	密闭罐车
砂	6000	t/a	带盖汽车
石子	9000	t/a	带盖汽车
外加剂	2	t/a	
钢筋	2000	t/a	
脱模剂	0.5	t/a	
新鲜水	4273.99	m <sup>3</sup> /a	
电	7.5 万	KW.h	供电电网

脱模剂：脱模剂用于混凝土浇筑前涂抹在施工模板上，使浇筑后模板不至于黏在混凝土表面不易拆模，或影响混凝土表面的光洁度。其主要作用在模板与混凝土表面形成一层膜将两者隔离开。

建筑用脱模剂主要为聚氨酯脱模剂，其主要成分为：乳化蜡油 10-15%，甲基硅油乳液 15-20%，改性硅油乳液 5-8%，去离子水 50-55%，乳化剂 4.5-6%，添加剂 0.5-1%，防腐剂 0.3-0.5%，该水性脱模剂特点是以水为分散相，形成的水溶性物，既具备使聚氨酯脱模的功能，又具备生物降解性，无 VOCs 等有害物质，环保性强。

### (4) 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5。

表 1-5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单位	型号	备注
搅拌站	1 套	JS750	
水泥筒仓	4 个	100t	
皮带输送机	1 条	20m	密闭式
电杆模具	1000 条	10-15m	
万能试验机	1	60t	
滚焊机	2	DGHJ-16J	
离心机	5	Φ110	
行车	7	QE5T+5T-22.5M 1 台 QE7.5T+7.5T-22.5M 2 台	

		LED5T+5T-22.5M 4 台	
铲车	1	LG833	

(5)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约 15 人，每天工作 8h，年工作 300 天。

(6) 公用及辅助工程

项目公用工程情况见表 1-6。

表 1-6 公用工程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公用工程	给水	本项目用水来自区域供水管网，用水量为4273.99m <sup>3</sup> /a	/
	排水	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区域污水管网。项目搅拌机、生产场地等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和锅炉排水用于厂区地面洒水降尘。	/
	供电	用电量为7.5万KWh，由区域供电电网。	/
环保工程	废气处理	有组织废气：仓顶呼吸的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筒仓顶部排气口排放；搅拌站粉尘经脉冲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经20m高排气筒排放；天然气锅炉废气经15m排气筒高空排放 无组织废气：设置水喷洒装置，定期洒水抑尘、定期派专人进行路面清扫等，以减少扬尘。	/
	废水处理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区域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软水装置和锅炉排水用于厂区道路降尘。	不外排
	固废处理	散失的砂石、各个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和沉淀池的沉渣全部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不外排。钢筋边角料和不合格品外售。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不外排
	噪声	采用吸声、隔声等措施，降低本项目的噪声影响。	达标排放

(7)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本项目的建设规模与设计方案，结合资金筹集、施工条件等因素，拟定项目建设期为 3 个月，2019 年 3 月至 2019 年 6 月。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5 月 25 日，企业于 1991 年建厂，位于灌云县伊山镇通淮路 66 号，主要从事生产水泥混凝土电杆、钢筋混凝土井管。由于城市规划，建设人民东路，企业在道路规划用地范围，因此，企业于 2013 年 4 月拆迁，项目设备全部外售处理，企业主要生产电线杆和井管，主要污染物为粉尘和生活污水，生活污水已接管，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对土壤污染很小，企业拆除后，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灌云县介于东经 119°2'50"—119°52'9"，北纬 34°11'45"—34°38'50"之间，位于江苏省东北部。东部濒临黄海；西部与宿迁市沭阳县及连云港市东海县为邻；南部隔新沂河与灌南县相邻；北部与连云港市海州区接壤，总面积 1538 平方千米。

本项目位于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

### 2、地形、地貌、地质

灌云县地形地貌简单，除分布有孤岛状低山残丘及西部狭长的冈岭外，其余均为海陆交互沉积的滨海平原，西高东低呈微倾斜状，地势低洼，冈岭地面高程 5-25 米，中部平原地带为 2—4 米；个别低洼地区高程 1.5—1.8 米。山地与丘陵占总面积 8%，平原占 92%。

### 3、气候

灌云县气候属暖温带海洋季风性气候，四季分明，雨水充沛，光照充足。冬季受西伯利亚变性冷气团控制，以寒冷干燥天气为主；夏季受海洋性季风控制，炎热多雨，高温期同多雨期一致，春秋两季处于南北季风交替时期，干、湿、冷、暖天气多变。日照充足，无霜期较长。年均日照总时数 2456.2 小时。年平均日照百分率为 55%，在作物生长季内为 62%，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在 13—15 度；雨量充沛，年降水 800—900 毫米。

### 4、河流水文

灌云县境内水资源比较丰富，饮用水源水质较好。河流年径流量 239.78 毫米/4.44 亿立方米，淡水总面积 104.82 平方公里，河流省级排洪河道有新沂河，由灌河口入海。市级排涝河道有古泊善后河，从埭子口入海。全县分善南、善北两上水系。善南地区主要干支河有：东门河、五图河、五灌河、牛墩河、界圩河、车轴河、大新河、叮当河；善北地区主要干支河有：烧香河、埃子河、云善河、东辛干河、妇联河。盐河由灌南县沂河流入，纵贯县境南北至连云港临洪口入海。

### 5、地表植被情况

项目所在区域植物以人工绿化为主，植被中无珍稀濒危野生植物。

### 6、珍稀物种

区域内动物种类主要为少量鼠类、蛙类等小型动物，无珍稀濒危野生动物。

### 7、地震强度

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连云港市境内场地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

## 8、生态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项目所在区域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一帆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距离项目约 980m。

### （1）保护区范围

包括一帆河（善后河至新沂河）河道及两侧堤脚内范围，长度 25.6 公里（该区域有 0.1 平方公里与新沂河洪水调蓄区重合）。

### （2）主要生态功能及保护对策

主要生态功能：洪水调蓄区。

管控措施：洪水调蓄区内禁止建设妨碍行洪的建筑物、构筑物，倾倒垃圾、渣土，从事影响河势稳定、危害河岸堤防安全和其他妨碍河道行洪的活动；禁止在行洪河道内种植阻碍行洪的林木和高秆作物；在船舶航行可能危及堤岸安全的河段，应当限定航速。

本项目距一帆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生态红线边界约 980 米，不在苏政发[2013]113 号文所规定的生态红线区二类管控区范围内，符合生态红线区域规划要求。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号），项目所在区域距离最近的国家级生态红线为灌云大伊山省级森林公园，距离约为 9000m，不在其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

##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 1、交通运输状况

公路：灌云县境内有汾灌、徐连、宁连、沿海 4 条高速公路以及 204、324、236、242、226 等 5 条国省干道。灌云县境内集高速、国省干道、县、乡村道路与水上交通为一体的现代化交通网已具规模。灌云经济开发区共有 6 条主干路，其中东西向主干路有 3 条，分别是长安西路-长安中路-长安东路、张洪河路和树云路，南北向主干路有 3 条，分别是沂西大道、幸福大道和伊山南路。

海运：东部沿海地区有 39 公里长的海岸线；拥有国家三级航道盐河等 5 条等级航道，燕尾港为江苏唯一的海河联运港和连云港南翼重要组合港。有 3000 吨级、5000 吨级泊位各一座，离连云港港口很近，向西通过灌河与大运河连接。

### 2、人群健康和生活方式概况

区域人群健康状况良好，无地方病史。

### 3、区域基础设施规划及建设情况

#### ①给水

区域已建设自来水供应管网，企业可接入使用。

#### ②排水

区域产生的污水可接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厂日处理 500 吨生活污水，处理工艺为 A<sup>2</sup>/O 废水处理工艺，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尾水排入青年河，汇入一帆河中，区域管网已铺设。

#### ③天然气

该区域天然气管道已建成，天然气锅炉使用的天然气依托区域天然气管网。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 1、大气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2017年连云港市环境环境质量报告书”，灌云县环境空气质量为优良的天数共266天，占全年有效监测天数（330天）的80.6%。空气质量超标天数共64天，其中轻度污染50天，中度污染12天，重度污染2天。灌云县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12微克/立方米，最高值（16微克/立方米）出现在第四季度，二氧化氮为16微克/立方米，最高值（19微克/立方米）出现在第一、四季度，均符合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要求；可吸入颗粒物（PM<sub>10</sub>）年平均浓度为83微克/立方米，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0.19倍；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平均浓度为44微克/立方米，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0.26倍；一氧化碳日均值的第95百分位浓度为2.1毫克/立方米，臭氧日最大8小时第90百分位浓度为142微克/立方米，均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根据《连云港市空气质量达标规划研究报告》，以连云港市大气污染的实际状况为出发点，提出改善连云港市环境空气质量的2016-2020年重点工程。常规污染物减排重点工程有：①限期完成连云港市已有电厂及大型（65t/h以上）发电锅炉的提标改造；②限期完成连云港市已有20t/h以上（含20t/h锅炉的提标改造；各县区的工业园加紧集中供热工程建设，工业园集中供热范围内的20吨以下燃煤小锅炉全部淘汰；③各县区加紧城区范围的天然气管网工程建设，城区范围完成20吨以下燃煤小锅炉全部改用天然气；④限期完成重点企业工业炉窑的提标改造；⑤城区施工场地及余泥运输扬尘整治工程等。随着各项废气环保工程的逐步实施，环境质量状况能够得到提高。

#### 2、水环境质量状况

区域内主要河流为东门河、一帆河和青年河，东门河最终汇入五灌河，青年河汇入一帆河，一帆河最终汇入新沂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东门河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标准。根据《2018年12月连云港市地表水环境质量》，东门河满足IV类水标准。一帆河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标准。参照《2018年12月连云港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新沂河姜庄水漫桥水质，一帆河水水质满足III类水标准。

#### 3、声环境质量状况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区标准，即昼间≤60dB(A)、



夜间≤50dB(A)。参照 2017 年连云港市环境状况公报，全市城区各功能区噪声昼间、夜间平均等效声级年均值均符合国家标准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总体良好，灌云县环境噪声昼、夜年均值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标准要求。

#### 4、地下水环境质量状况

根据 2017 年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公报，2017 年项目所在地区地下水各指标均能满足 (GB/T14848-93)《地下水水质标准》IV 类标准要求。

#### 5、生态环境状况

全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EI）为 62.06，生态环境状况良好，植被覆盖度较高，生物多样性较丰富，近年来生态环境状况无明显变化，仍处于良好状态。

####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本项目所在地环境现状，确定本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详见表 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类别	保护目标	方位	最近距离 (m)	规模	功能区	控制要求
大气	六里村	S	105	约 1020 人	居住区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大后庄	SW	770	约 90 人		
	黄杨庄	SW	1170	约 180 人		
	小刘庄	NE	790	约 60 人		
	朱庄	NE	1090	约 220 人		
	东王集镇中小学	SE	1020	约 650 人	文教区	
地表水	东门河	N	1630	小河	工业用水,农业用水	GB3838-2002 IV 类标准
	一帆河	E	980	小河	渔业用水,农业用水	GB3838-2002 III 类标
	青年河	S	1040	小河	-	GB3838-2002 III 类标
噪声	区域噪声	-	-	厂界四周	-	GB3096-2008 2 类
	六里村	S	105	约 1020 人	六里村	
生态	一帆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	E	980	2.1 平方千米	洪水调蓄区	-
	灌云大伊山省级森林公园	NW	9000	3.94 平方千米	森林公园的生态保育区和核心景观区	-

## 四、评价适用标准

### 1、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根据《连云港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规定》（连政发[2012]115号），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项目	单位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年均	
SO <sub>2</sub>	μg/m <sup>3</sup>	500	150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NO <sub>2</sub>	μg/m <sup>3</sup>	200	80	40	
PM <sub>10</sub>	μg/m <sup>3</sup>	-	150	70	
PM <sub>2.5</sub>	μg/m <sup>3</sup>	-	75	35	
TSP	μg/m <sup>3</sup>	-	300	200	

### 2、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区域主要有东门河、青年河和一帆河水，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号）：东门河和一帆河水环境质量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III类水质标准要求，青年河汇入一帆河，则参照执行III类水质标准，具体见下表。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序号	项目	第III类	第IV类	标准来源
1	pH 值（无量纲）	6~9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2	溶解氧≥	5	3	
3	高锰酸盐指数≤	6	10	
4	化学需氧量（COD）≤	20	30	
5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4	6	
6	氨氮(NH <sub>3</sub> -N)≤	1.0	1.5	
7	总磷(以 P 计)≤	0.2（湖、库 0.05）	0.3（湖、库 0.1）	

注：除 PH 外，其余项目标准值单位均为 mg/L。

### 3、声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适用区域，邻近 G204 国道一侧，国道边界外 35 米距离内，声环境执行 4a 类标准详见表 4-3。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类别	标准值 dB(A)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4a	70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 1、废气排放标准

根据《关于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限值的通告》（苏环办[2018]299号），要求江苏省13个设区市全部行政区域，对于国家排放标准中已规定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的行业以及锅炉，自2018年8月1日起，新受理环评的建设项目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运营期电杆生产过程产生的颗粒物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2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和表3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排放速率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标准，具体标准见表4-4。

表4-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mg/m <sup>3</sup> )	排放高度 (m)	排放速率 (kg/h)
颗粒物	10	0.5	20	5.9

天然气锅炉产生的颗粒物烟尘、SO<sub>2</sub>、NO<sub>x</sub>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3燃气锅炉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具体指标见表4-5。

表4-5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mg/m<sup>3</sup>)

锅炉类别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燃气锅炉	20	50	150

### 2、废水排放标准

项目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具体标准值见表4-6。

表4-6 污水处理厂接管和尾水排放标准

类别	pH	COD	SS	氨氮	总氮	总磷
接管指标*	6.5-9.5	500	400	45	70	8.0
尾水排放指标**	6-9	60	20	8(15)	20	1

标准来源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B标准

### 3、噪声排放标准

项目施工期噪声排放执行《建筑施工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运营期邻近G204国道一侧，国道边界外35米距离内，声环境执行4类标准，其他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详见表4-7。

表4-7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厂界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施工期	/	70	55
运营期	2类	60	50

	4 类	70	55
	<p><b>4、固废贮存标准</b></p> <p>生活垃圾及其他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危险废物暂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修改单要求。</p>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1. 总量控制指标**

(1) 废气:

粉尘 0.078t/a, 烟尘 0.0144t/a, SO<sub>2</sub> 0.006t/a, NO<sub>x</sub>0.0378t/a;

(2) 废水

废水量 191.25m<sup>3</sup>/a, COD: 0.076t/a、SS: 0.066t/a、氨氮: 0.006t/a、总氮: 0.007t/a、  
总磷: 0.0009t/a;

(3) 固废: 0 t/a。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

### 一、施工期

#### 1、施工期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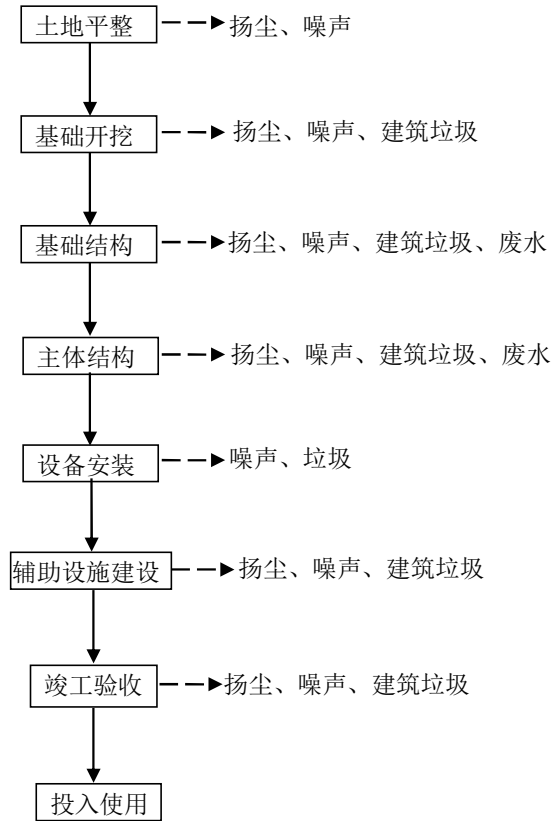


图 5-1 建设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 2、工艺流程简述

本项目施工期间工艺流程主要为土地平整、基础开挖、主体结构建设（包括厂房、办公楼及其他配套的附属设施），竣工验收后投入使用。本项目无露天堆场和生产区，生产和储存均在厂房中。

### 二、运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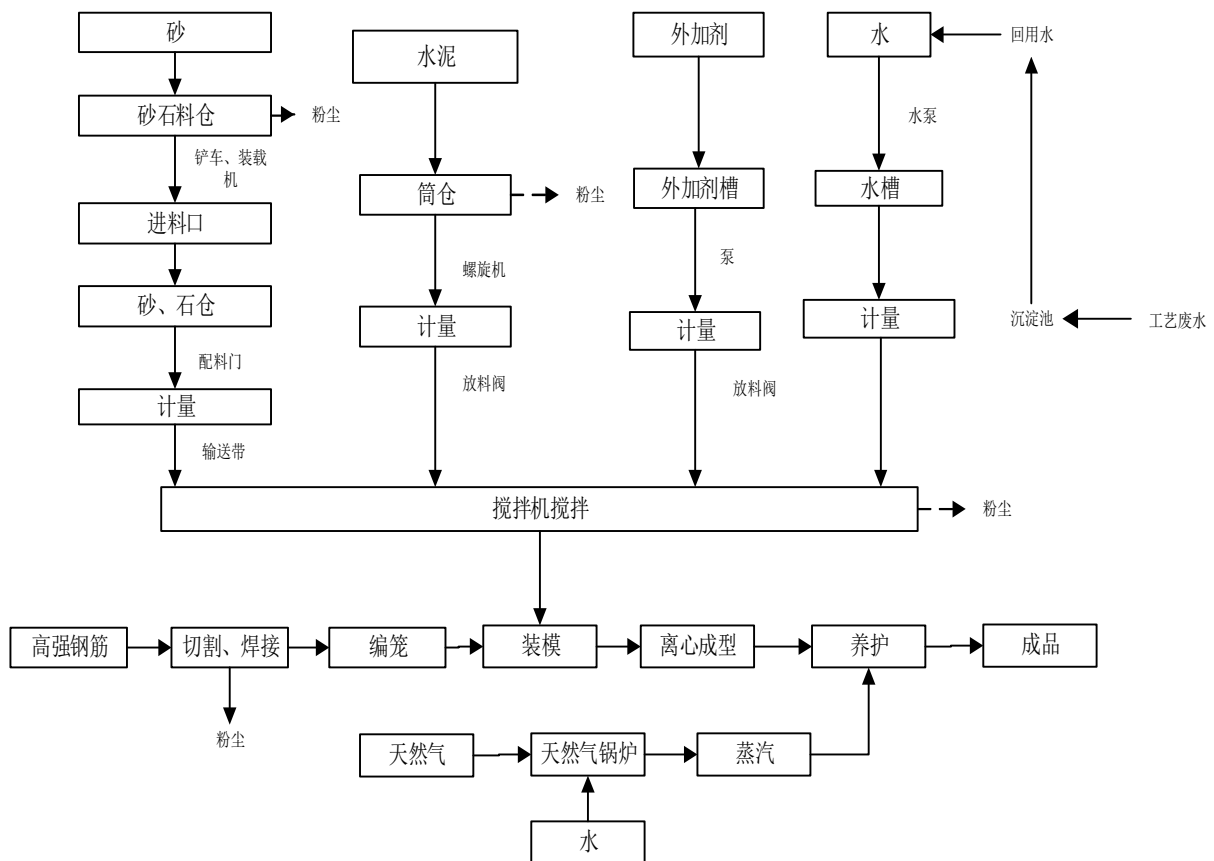


图 5-2 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述：

(1) 拌合

生产时首先将各种原料进行计量配比，砂子、石子用铲车送至配料机，再由密闭式皮带输送机输送至搅拌主机；水泥由粉料罐储存，并通过密闭式螺旋输送管道输送至搅拌主机。之后加入水、外加剂进行强制搅拌。

(2) 编笼

项目所用的钢筋为外购成品，钢筋采用万能试验机剪切、张拉，按照设计要求的钢筋位置布置好钢箍，本项目采用滚焊机对钢筋笼进行焊接。

(3) 装模

水泥电杆成型工序采用自动化操作，水泥杆钢模在使用前清理干净，将钢筋骨架放置在模具中，合模。

(4) 离心成型

将混凝土注入模具，运至离心车间，离心成型过程甩出的废浆液经收集后回到搅拌车间配



料处，避免车间污染。

(5) 养护工序

本项目电杆采用水蒸汽养护，供热方式为天然气锅炉提供，水蒸汽与制品直接接触，锅炉年运行时间为 1800h。

(6) 成品

制品经蒸养后运至成品堆场。模具经清理后重新返回生产线使用。

表 5-1 主要污染物及产生工序

污染类型	污染物名称	产生环节	主要污染物
1、生产作业区			
废气	粉尘（颗粒物）	卸料、搅拌、切割和焊接	粉尘
	锅炉废气	天然气锅炉供热	烟尘、NO <sub>x</sub> 、SO <sub>2</sub>
固废	钢筋边角料	切割	钢筋边角料
	废气粉尘	脉冲布袋除尘器	粉渣
	沉淀池沉渣	清洗废水沉淀	沉渣
	散落的砂石	铲车输送	砂石
	不合格品	检验	废电杆
	废弃的离子交换树脂	树脂更换	废树脂
噪声	噪声	搅拌机、传送带、行车、滚焊机等设备	非等效连续声级
废水	清洗废水	设备及地面清洗	SS
	软水装置排水和锅炉排水	定期排水	SS
2、生活辅助区			
废水	生活污水	职工生活	COD、TP、SS、氨氮、总磷
固废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固废

## 主要污染工序：

### 施工期污染工序：

项目施工期主要产生废气（扬尘和尾气）、废水（施工废水）、噪声、固体废弃物等污染。

#### 1、废气

##### （1）扬尘

在施工阶段，在挖填土、平整路面、沉淀池建设及硬化、材料运输、装卸和混凝土搅拌等过程都存在扬尘污染，扬尘按起尘的原因可分为风力起尘和动力起尘，其中风力起尘主要是由于露天堆放的土方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浮尘因天气干燥及大风，产生风尘扬尘；而动力起尘，主要是在建材的装卸、搅拌过程中，由于外力而产生的尘粒再悬浮而造成，其中施工及装卸车辆造成的扬尘最为严重。

##### （2）尾气

项目施工期尾气主要来自于施工机械和交通运输车辆。排放的主要污染物为  $\text{NO}_2$ 、CO 和烃类物等。由于排放量不大，所以不会对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不良影响。

#### 2、废水

施工期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不设置施工营地，因此不考虑生活污水。

施工期间各类机械、车辆在冲洗或跑、冒、滴、漏的油污或露天机械受雨水冲刷会产生一定量含石油类污染物污水，施工砂石冲洗废水及地基开挖的地下水渗出水，经隔油沉淀后回用不外排。

#### 3、噪声

在施工作业时，各种施工机械会产生较大的噪声。因施工方式、使用机器设备不同，噪声具有不规则、不连续、高强度等特点，源强一般在  $80\sim 95\text{dB(A)}$  之间。

#### 4、固废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本项目施工人员为周围村民，因此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因此不考虑生活垃圾。

项目新增建筑面积约  $13136\text{m}^2$ ，建筑垃圾产生量按  $2\text{kg/m}^2$  计，则建筑垃圾产生量为  $26.272\text{t}$ ，按建筑垃圾有关要求及时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部分及时清运出场并进行填埋等处置。

### 营运期污染工序：

#### 1、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粉尘，包括来源于粉料仓顶呼吸孔及罐底粉尘，搅拌机组产生的粉尘，卸料堆场粉尘，入放料斗粉尘及钢筋笼焊接过程产生的粉尘。

(1) 粉料仓罐顶呼吸孔及罐底粉尘

本项目共设置 4 个水泥筒仓，水泥通过密闭的罐车运输至厂区，由罐车自带的增压装置将粉末原料通过密闭管道打入对应的筒仓中，筒仓卸料至搅拌机，仓内物料流动都会产生粉尘，仓内粉尘通过筒仓顶部排放口排放，企业在各筒仓上方分别设置脉冲除尘器，处理罐底负压吸风收尘与罐顶呼吸孔排放的粉尘，收集后的粉尘返回到料仓回用。

水泥经罐车卸料至筒仓时，粉尘排放因子参照《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中“转运和搬运—搬运料，排放因子按 0.15kg/t 计，本项目使用水泥约 3000t，则产生的粉尘量约 0.45t/a，则每个筒仓产生量为 0.1125t/a；筒仓卸料至搅拌机，筒仓顶部要进行泄压，该过程产生粉尘，参考《空气污染物排放和控制手册》（美国环境保护局）“十、混凝土配料”章节推荐的混凝土配料工艺潜在的逸散排放因子，粉尘产生量按 0.12kg/t—掺合料计，粉尘产生量约 0.36t/a。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每个筒仓进料时间为 120h，单台风机风量为 3000m<sup>3</sup>/h，废气经除尘器（除尘效率约为 97%）处理后，则罐车卸料过程中每个筒仓粉尘排放量为 0.0034t/a，排放浓度为 9.45mg/m<sup>3</sup>，尾气经 20m 排气口排放。水泥筒仓卸料至搅拌站时间约 2400h，每个水泥筒仓卸料产生的粉尘经废气经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量为 0.0027t/a，排放浓度为 0.38 mg/m<sup>3</sup>。

(2) 搅拌机组产生的粉尘

项目搅拌机拌料时需加水搅拌，由于物料含水率较高，搅拌过程中粉尘产量不大、根据企业提供经验数据并类比同类生产项目，该工序粉尘产生量约为加工量的 0.1%，项目年加工水泥、砂子和石子约为 18000 吨，即搅拌机组粉尘的产生量为 1.8t/a。项目共设有 1 套搅拌站，搅拌过程产生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20m 高排气筒排放。除尘设施除尘效率为 97%，风机风量约为 3000m<sup>3</sup>/h，则搅拌机除尘器出口粉尘的排放量约为 0.054t/a，排放浓度为 7.5mg/m<sup>3</sup>，排放速率为 0.023kg/h。

表 5-1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治理前后排放情况

污染工序	污染物	产生时间 h	废气量 m <sup>3</sup> /h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去除效率 (%)	除尘设施	排放方式
罐车卸料至筒仓	粉尘	120	3000	0.1125	0.9375	312.5	0.0034	0.028	9.45	97	脉冲布袋除尘器	1-4#排气口
筒仓卸料	粉尘	2280		0.09	0.0395	13.16	0.0027	0.0012	0.40	97		
搅拌楼	粉尘	2400	3000	1.8	0.750	250.000	0.054	0.023	7.50	97	脉冲布袋除尘器	5#排气筒

备注：项目共有 1 条混凝土生产线，4 个水泥筒仓、1 个搅拌站。每个筒仓和搅拌站上方都有除尘器，

1-4#水泥筒仓尾气经筒仓顶部排气口排放（20m），搅拌站排放的废气经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

### （3）卸料堆场粉尘

项目的原料布置在原料库中，产品布置在产品库中，原料库和产品库均为密闭仓库，粉尘主要源于物料装卸过程。

项目原料卸料产尘量根据山西环保科研所、武汉水运工程学院提出的经验公式估算：

$$Q = e^{0.61u}M/13.5$$

Q—起尘量，g/a；

u—平均风速，m/s；

M—物料量，t。

根据上述公式及参数计算可得项目原料卸料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量约 0.0074t/a。本项目在原料库安装洒水装置，对仓库内产生粉尘进行洒水抑尘，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扬尘减少量约 70%，则粉尘排放量约 0.00222t/a，卸料时间约 120h，排放速率为 0.0185kg/h。

### （4）入放料斗粉尘

项目砂石由铲车送至料斗上方放料的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粉尘。为减少粉尘的产生，项目放料斗设置为除进出料侧敞开，其他方向密闭并在上方安装喷淋设备洒水抑尘，同时，放料时尽量把铲车的铲料放低，减少物料的落差。项目砂石送料量为 15000t/a，总放料时间约 600h，落料时粉尘散逸量约为原料总量的 0.01%，粉尘产生量约 0.15t/a，经采取以上措施后扬尘削减 70%，粉尘排放量为 0.045t/a，排放速率为 0.075kg/h。

### （5）输送粉尘

项目物料输送采用全密闭皮带输送机输送，输送带全长约 20m，输送产生的粉尘在密闭罩内自然沉降；在输送机的上料、下料口会有部分粉尘溢出。根据企业提供经验数据并类比同类生产项目，该工序粉尘产生量约为输送量的 0.01%，项目运营期的粉料输送量约为 15000t/a，则输送粉尘的产生量约为 0.15t/a，项目拟在物料下落出口及皮带前部处安装了具有阻挡作用的软帘，绝大部分可以飞溅的粉尘被软帘阻挡吸附，可以减少 80%的无组织粉尘的产生，则项目输送粉尘的排放量约为 0.03t/a，排放速率为 0.0125kg/h。

### （6）道路扬尘

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该过程粉尘产生量采用经验公式进行估算：

$$Q = 0.123(V/5)(W/6.8)^{0.85} (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吨；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sup>2</sup>；

项目车辆在厂区内行驶距离按 100m 计，平均每天发空车、重载 4 辆次，空车重约 10t，重车重约 40t。以速度 20km/h 行驶，在不同路面清洁度情况下的扬尘量如表 5-2 所示：

表 5-2 车辆行驶扬尘量 (kg/d)

路况 车况	0.1 (kg/m <sup>2</sup> )	0.2 (kg/m <sup>2</sup> )	0.3 (kg/m <sup>2</sup> )	0.4 (kg/m <sup>2</sup> )	0.5 (kg/m <sup>2</sup> )	0.6 (kg/m <sup>2</sup> )
空车	0.021	0.035	0.047	0.058	0.068	0.077
重车	0.069	0.114	0.153	0.188	0.221	0.252
合计	0.09	0.149	0.20	0.246	0.289	0.329

根据表 5-2，本项目在最不利路况下 (P=0.6kg/m<sup>2</sup> 时)，汽车动力起尘量为 0.3948t/a。由以上公示可以看出：同样的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则扬尘量越大，保持路面清洁是减少运输扬尘的有效手段。本项目规划对厂区路面全部进行混凝土固化，不洒水时地面清洁程度以 P=0.2kg/m<sup>2</sup> 计，则项目汽车动力起尘量为 0.1788t/a。本次评价要求项目对厂区内道路进行定期洒水、清扫，以减少道路扬尘的产生，经采取降尘措施后，汽车动力起尘量会减少 90%，则项目汽车扬尘会减少至 0.02t/a。

#### (6) 金属粉尘

本项目制作钢筋笼需要进行剪切和滚焊，本项目制作钢筋笼需要进行剪切和滚焊，滚焊又称缝焊，是用一对滚轮电极代替点焊的圆柱形电极，焊接的工件在滚盘之间移动，产生一个个熔核相互搭叠的密封焊缝将工件焊接起来的方法，不使用焊条，焊接过程产生烟尘很小。本项目使用的钢筋量较少，故金属粉尘产生量较少，由于金属粉尘颗粒较重，容易马上自然沉降，不易形成飘尘，沉降后的金属通过清扫的方式收集，交环卫部门处理。

#### (7) 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

本项目天然气来源于区域供气管网，天然气燃烧废气主要有烟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企业使用的锅炉为 1t/h 的天然气锅炉，天然气使用量为 200m<sup>3</sup>/d，年使用量约为 6 万立方米。参照《环境保护实用数据手册（胡名操）》和《第一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下册，天然气污染物排放系数及产生量、排污情况见表 5-3。

表 5-3 天然气污染物排放系数及产生量、排放量情况

项目	排放系数	本项目产生情况		排放情况	
		产生量 (t/a)	浓度(mg/m <sup>3</sup> )	排放量 (t/a)	浓度(mg/m <sup>3</sup> )
废气量	13.6259 万标立方米/ 万立方米-气	81.7554 万立方 米/年	-	81.7554 万立 方米/年	-
烟尘	2.4 千克/万立方米-气	0.0144	17.62	0.0144	17.62
二氧化硫	1.0 千克/万立方米-气	0.006	7.34	0.006	7.34
氮氧化物	6.3 千克/万立方米-气	0.0378	46.24	0.0378	46.24

## 2、废水

项目建成运营后废水主要有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

###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员工为 15 人，每天用水量为 50L，年用水量为 225m<sup>3</sup>/a，本项目污水排放系数取 0.85，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191.25m<sup>3</sup>/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氮、总磷，其浓度分别约为 400mg/L、350mg/L、35mg/L、40mg/L、5mg/L，则污染物产生量分别为 COD：0.076t/a、SS：0.066t/a、氨氮：0.006t/a、总氮：0.007t/a、总磷：0.0009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区域污水管网排至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 (2) 生产废水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废水主要有混凝土注入模具离心成型甩出的废浆液、搅拌机组和地面清洗废水、软水装置产生的浓水和养护废水。

#### ①离心废水

混凝土注入模具离心成型甩出的废浆液经收集后回到搅拌车间配料处，不外排。

#### ②清洗废水

本项目清洗废水主要有搅拌机组和地面清洗水。搅拌机因生产节奏或设备检修需暂停生产，此时必须冲洗干净。按每台搅拌机冲洗水用量为 1m<sup>3</sup>/次计，预拌混凝土厂区共 1 台搅拌机，平均每天冲洗 2 次，则搅拌机清洗用水为 2m<sup>3</sup>/d，即 600t/a。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不外排，主要污染因子为 SS，根据同类项目类比分析，SS 贡献值参照资料为 3000mg/L，产污系数按 0.9 计，则污水产生量为 540m<sup>3</sup>/a（1.8m<sup>3</sup>/d），SS 产生量为 1.62t/a。

厂房二建筑面积为 7792m<sup>2</sup>，冲洗水量按 1L/m<sup>2</sup> 计算，一周冲洗一次，用水量为 405.2m<sup>3</sup>/a，产污系数按 0.9 计，污水量约为 364.68m<sup>3</sup>/a，废水排入沉淀池处理。主要污染物为 SS，浓度约为 1200mg/L，SS 产生量为 0.44t/a。

项目建成后清洗废水共 904.68m<sup>3</sup>/a，经沉淀池沉淀处理，产污系数按 0.9 计算，则上层清水 814.21m<sup>3</sup>/d，回用于生产。企业厂区建设沉淀池 1 个，容积约 15m<sup>3</sup>，清洗水 3 天回用一次，

沉淀池容积可满足生产需求。

### ③软水装置排水

本项目锅炉用水为软水，企业通过软水装置制备软水，软水装置利用率为 75%，总用水量为 2448m<sup>3</sup>/a，排放的废水为 612m<sup>3</sup>/a，用于厂区抑尘，剩余 1836m<sup>3</sup>/a 作为天然气锅炉用水。

### ④锅炉排水

锅炉用水量为 1836m<sup>3</sup>/a，为了防止锅炉结垢，锅炉需要定期排水，锅炉排水量按 2%计算，锅炉排水为 36m<sup>3</sup>/a，其余 1800m<sup>3</sup>/a 经锅炉加热变成水蒸气用于电线杆蒸模，锅炉排水用于厂区抑尘用水，不外排。

### ⑥养护废水

电线杆养护过程水蒸气与电线杆直接接触，会产生一定量的养护废水，产生量较少，类比《砚山县腾达水泥电杆厂年产 3.5 万根水泥电杆建设项目》，冷凝水产生量约为 3t/a，每天产生量 10kg，产生量很小，经拖布擦净自然蒸发即可。

水平衡图见图 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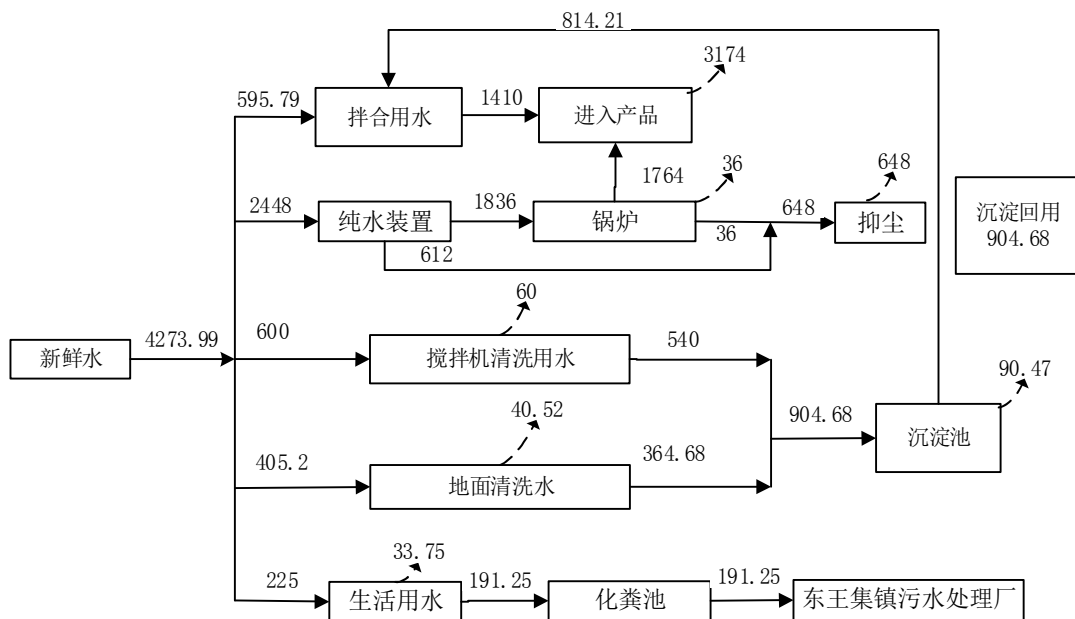


图 5-3 本项目水平衡图 (m<sup>3</sup>/a)

###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产生噪声主要为混凝土搅拌站、滚焊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90dB(A)左右，类别同行业设备，各声源等效声级见表 5-3。

表 5-3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一览表

设备名称	等效声级 dB(A)	距离厂界距离 m				标准值 dB(A)
		东	南	西	北	
搅拌机	85	58	104	53	95	2 类标准：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万能试验机	80	73	120	26	78	
滚焊机	80	79	132	19	67	
离心机	70	32	93	79	101	
行车	70	35	82	36	110	
铲车	75	30	158	62	26	

#### 4、固废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来源为卸料和生产过程中散落的原材料砂石、废水沉淀池的沉渣、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钢筋边角料、电杆不合格品、废树脂及厂区职工生活垃圾。

##### (1) 废渣

散失的原材料砂石、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全部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年回用量为 1.2t/a。

##### (2) 沉渣

沉淀池的沉渣产生量约 2.06t/a，可作为原料重新利用于生产。

##### (3) 钢筋边角料

本项目制作钢筋笼会产生少量的钢筋边角料，产生量约 0.5t/a，外售处理。

##### (4) 电杆不合格品

生产过程产生的不合格品约 8.4t/a，外售给其他单位综合利用。

##### (5) 废离子交换树脂

本项目软水处理系统产生废离子交换树脂，运行一段时间后，离子交换树脂可进行再生处理，离子交换树脂更换频率三年一次，更换量为 0.3t，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离子交换树脂属于危废，危废代码为 HW13 900-015-13。

##### (6) 职工生活垃圾

本项目员工为 15 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约 0.5kg，厂区员工产生的生活垃圾约 2.25t/a，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

项目固废产排情况见表 5-6。



表 5-6 项目固废产排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主要成分	危废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吨/年)
1	废渣	一般工业固废	除尘、收集散落物料	混凝土、砂石、水泥等	-	1.2
2	沉渣	一般工业固废	沉淀	混凝土、砂石等	-	2.06
3	钢筋边角料	一般工业固废	制作钢筋笼	钢筋	-	0.5
4	电杆不合格品	一般工业固废	检验	混凝土、砂石等	-	8.4
5	废离子交换树脂	危险固废	软水制备	树脂	HW13 900-015-13	0.3t/3a
6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25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表 6-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种类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浓度 mg/m <sup>3</sup>	产生总量 t/a	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放总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	混凝土生产线	有组织粉尘	卸料至筒仓	粉尘	312.5	0.1125	9.45	0.0034	经 1#排气口 20m 高空排放
				筒仓出料	粉尘	13.16	0.09	0.40	0.0027	
				卸料至筒仓	粉尘	312.5	0.1125	9.45	0.0034	经 2#排气口 20m 高空排放
				筒仓出料	粉尘	13.16	0.09	0.40	0.0027	
				卸料至筒仓	粉尘	312.5	0.1125	9.45	0.0034	经 3#排气口 20m 高空排放
				筒仓出料	粉尘	13.16	0.09	0.40	0.0027	
				卸料至筒仓	粉尘	312.5	0.1125	9.45	0.0034	经 4#排气口 20m 高空排放
				筒仓出料	粉尘	13.16	0.09	0.40	0.0027	
				搅拌站	粉尘	250	1.8	7.5	0.054	5#排气筒 20m 高空排放
				燃气锅炉	烟尘	17.62	0.0144	17.62	0.0144	经 6#排气筒 15m 高空排放
					二氧化硫	7.34	0.006	7.34	0.006	
					氮氧化物	46.24	0.0378	46.24	0.0378	
					无组织废气	粉尘	0.097t/a			
水污染物	运营期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水量 m <sup>3</sup> /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职工生活污水	COD	191.25	400	0.076	400	0.076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	
			SS		350	0.066	350	0.066		
			氨氮		35	0.006	35	0.006		
			总氮		40	0.007	40	0.007		
			TP		5	0.0009	5	0.0009		
		搅拌机清洗废水	SS	540	3000	1.62	-	-	清洗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生产区地面清洗废水	SS	364.68	1200	0.44	-	-		

	锅炉排水	SS	36	40	0.00144	-	-	用于厂区道路等洒水抑尘
	软水装置排水	SS	612	100	0.0612	-	-	
	养护废水	SS	3	50	0.00015	-	-	蒸发

固体废物	分类	名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排放去向
	生产固废		废渣	1.2	0	1.2	0
		沉渣	2.06	0	2.06	0	
		钢筋边角料	0.5	0	0.5	0	外售
		电杆不合格品	8.4	0	8.4	0	
		废离子交换树脂	0.3 (3年)	0.3 (3年)	0	0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2.25	2.25	0	0	环卫统一处理	

噪声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混凝土搅拌站、皮带输送机、滚焊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90dB(A)之间。通过减震、隔声等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主要生态影响：

本项目区域周边植物主要为人工植物和农田，无天然、珍稀野生动、植物物种。项目建设期废水不外排，运营期生产废水回用，生活污水排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不会对周边水体产生影响；对外界生态的影响主要为粉尘的生态影响。通过分析，本项目废气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下，所排放的废气对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施工期，主要产生扬尘、施工废水、噪声、建设垃圾等污染。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 (1) 扬尘

项目在施工期产生的扬尘按起尘的原因可分为风力起尘和动力起尘，其中风力起尘主要是由于露天堆放的土方及裸露的施工区表层浮尘因天气干燥及大风，产生风尘扬尘；而动力起尘，主要是在建材的装卸、搅拌过程中，由于外力而产生的尘粒再悬浮而造成，其中施工及装卸车辆造成的扬尘最为严重。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完全干燥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 = 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的扬尘，Kg/km·辆；V—汽车速度，Km/hr；

W—汽车载重量，吨；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sup>2</sup>。

由公式可知：在同样路面清洁程度条件下，车速越快，扬尘量越大；而在同样车速情况下，路面越脏，则扬尘量越大。因此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的清洁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

同时，根据有关文献资料，施工工地的扬尘 50%以上是汽车运输材料（渣土）引起的道路扬尘。扬尘对道路的影响范围在自然风作用下通常可达 100m 左右，在大风时可达数百米，会对附近空气环境构成明显污染。如果在施工期间对车辆行驶的路面实施洒水抑尘，每天洒水 4~5 次，可使扬尘量减少 70%左右，扬尘造成的 TSP 污染距离可缩小到 20~50m 范围，对周围大气环境不会造成大的影响。

针对本项目地面硬化等施工阶段扬尘的问题，应加强对扬尘管理，文明施工，运送石灰、砂石料、水泥等易产生灰尘的车辆应覆盖篷布；临时堆放的土石方、砂料场等必要时洒水，土方应尽早清运回填；车辆出入施工场地要防止车轮粘带和沿途洒落泥土污染道路。切实落实好这些措施，施工场地扬尘对环境的影响将会大大降低，同时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将随施工结束而消失。

##### (2) 尾气

项目施工期施工机械和汽车运输时所排放的尾气，主要对作业点周围和运输路线两侧局部范围产生一定影响。由于排放量不大，所以不会对当地环境空气质量造成不良影响。

####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有施工废水，不设施工营地，因此不考虑生活污水。

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场地抑尘，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主要工程项目有地基平整、压实、基础开挖、地面硬化等。这些工程使用的机械主要有挖掘机、搅拌机、装载机等，在施工过程，这些设备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可能对作业人员和场址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施工机械噪声源强见表 7-1。

表 7-1 主要施工机械噪声源强表 单位：dB(A)

序号	产噪设备	距声源 1 米处声级值
1	混凝土搅拌机	85-90
2	挖掘机	90
3	装载机	75-85

从上表中可以看出，现场施工产生的噪声很强，在实际施工过程中，各类噪声源辐射相互叠加，噪声级将会更高，辐射面也会更大。工程施工机械噪声主要属中低频噪声，因此只考虑扩散衰减，预测模式如下：

$$L_2 = L_1 - 20Lg(r_2/r_1) (r_2 > r_1)$$

式中：L<sub>1</sub>、L<sub>2</sub>——距声源 r<sub>1</sub>、r<sub>2</sub> 处的噪声值，dB(A)；r<sub>1</sub>、r<sub>2</sub>——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按噪声最高的挖掘机(声源 1 米处声级 90 分贝)计算，现场施工噪声随传播距离衰减后的值见表 7-2。

表 7-2 现场施工噪声随距离衰减后的值

距离(m)	10	20	50	100	150	200	250	300
LdB(A)	70	64	56	50	47	44	42	41

项目建设噪音需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规定，昼夜标准限值分别为 70 和 55dB，由表 7-1 和表 7-2 可知，在离本项目 100m 左右，建筑机械噪声可达 55dB 要求，项目周围噪声敏感点有距离约 105m 的六里村，故影响较小，为了降低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建议施工安排在昼间。

###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因此不考虑生活垃圾。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建筑垃圾产生量按 2kg/m<sup>2</sup> 计，则施工期建筑垃圾产生总量为 26.272t，集中后统一进行综合利用。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主要是一些包装袋、石块等，首先对其中可回收利用部分进行回收。其次，对建筑垃圾应集中定点填埋，不得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者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运输，不会对周围环境和人员的健康带来不利影响。

##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项目进行场地的绿化及硬化对抑制水土流失有很大帮助。

综上所述，施工期环境影响属于短期影响，施工结束后这些影响也随之消失，只要加强施工期的管理，做好施工扬尘、噪声的防治，施工结束后对植被及时进行补栽和恢复，评价认为其对环境的影响小，也是可以接受的。

### 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 (1) 大气污染物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来源于粉料仓顶呼吸孔及罐底粉尘，搅拌机组产生的粉尘，卸料堆场粉尘，入放料斗粉尘及滚焊机产生粉尘。粉料筒仓粉尘经过仓顶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口排放，筒仓加脚架高约 20m；搅拌机组粉尘经脉冲除尘器处理后经 20 米高排气筒排放；堆场粉尘和入放料斗粉尘采取洒水抑尘；滚焊机产生的粉尘经沉降后清扫，道路扬尘采取洒水抑尘，经过上述处理后，项目粉尘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和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有组织  $10\text{mg}/\text{m}^3$ ，无组织  $0.5\text{mg}/\text{m}^3$ ）。天然气锅炉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

各废气排放参数详见表 7-3、7-4。

表 7-3 有组织废气排放参数

排气筒	污染物	小时浓度限值 ( $\text{mg}/\text{m}^3$ )	排放速率 ( $\text{kg}/\text{h}$ )	烟气出口流量 ( $\text{m}^3/\text{h}$ )	排气筒参数
1#排气口	罐车卸料至筒仓粉尘	0.45	0.028	3000	20m, 25°C, D=0.6m
	筒仓进料至搅拌站产生粉尘	0.45	0.0012		
5#排气筒	粉尘	0.45	0.023	3000	20m, 25°C, D=0.6m
6#排气筒	烟尘	0.45	0.006	454.2	15m, 50°C, D=0.4m
	二氧化硫	0.5	0.0025		
	氮氧化物	0.25	0.01575		

备注：本项目 1-4 排气口为四个水泥筒仓，由于水泥筒仓容量、进料方式和储存量相同，则 1-4 排气口排污量情况相同。

表 7-4 大气污染物面源排放参数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厂界排放浓度	环境标准值(小时)	产生及排放量	面源参数
-----	-------	--------	-----------	--------	------

名称		限值 (mg/m <sup>3</sup> )	平均) mg/m <sup>3</sup>	(kg/h)	面积(m <sup>2</sup> )	高度(m)
厂房 1	粉尘	1.0	0.45	0.0935	1840	8
厂房 2	粉尘	1.0	0.45	0.0125	7792	8

### (2) 估算模型参数

估算模型参数情况见表 7-5。

表 7-5 估算模型参数表

选项		参数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C		38.2
最低环境温度/°C		-14.2
最小风速/m/s		0.50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口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口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 (3) 评级因子和评价标准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详见表 7-6。评价因子选择项目排放的基本污染物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项目。

表 7-6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表

污染物项目	单位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小时平均	24 小时平均	年均	
SO <sub>2</sub>	μg/m <sup>3</sup>	500	150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NO <sub>2</sub>	μg/m <sup>3</sup>	200	80	40	
PM <sub>10</sub>	μg/m <sup>3</sup>	450	150	70	

### (4) 计算结果

表 7-7 主要污染源计算结果表

排放方式	污染源	污染物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 Ci (mg/m <sup>3</sup> )	占标率 Pi (%)	出现距离 (m)	标准值Coi* (ug/m <sup>3</sup> )
点源	H1	粉尘	8.15×10 <sup>-4</sup>	0.18	115	450
	H5	粉尘	6.69×10 <sup>-4</sup>	0.15	115	450

	H6	烟尘	$3.01 \times 10^{-4}$	0.07	165	450
		二氧化硫	$1.25 \times 10^{-4}$	0.03		500
		氮氧化物	$7.88 \times 10^{-4}$	0.39		200
面源	厂房 1	粉尘	0.0141	3.13	69	450
	厂房 2	粉尘	0.00137	0.31	109	450

由表 7-7 预测可知，本项目有组织排放最大占标率为粉尘（P=0.39%），无组织排放最大占标率为粉尘（P=3.13%），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评价范围以厂区边界为起点，边长 5 公里的正方形区域作为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由预测结果可知，正常排放条件下，本项目排放的有组织排放粉尘最大落地浓度  $0.000815\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18%；二氧化硫最大落地浓度  $0.000125\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03%；氮氧化物最大落地浓度  $0.000788\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39%。无组织排放的粉尘最大落地浓度  $0.0141\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3.13%。

可见，正常排放的粉尘、氮氧化物、二氧化硫对环境的影响较小，对敏感目标（六里村）影响较小，不会改变周围大气环境功能。

#### （5）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推荐的 AERMOD 计算本项目中的各废气污染物的大气环境保护距离，通过预测，厂界内各污染因子最大落地浓度低于环境质量标准，因此本项目不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 （6）卫生防护距离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规定，无组织排放有害气体的生产单元（生产区、车间、工段）与居民区之间应设置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如下：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 $C_m$  为环境一次浓度标准值（毫克/立方米）；

$Q_c$  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公斤/小时）；

$r$  为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米）；

$L$  为工业企业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米）；

$A$ 、 $B$ 、 $C$ 、 $D$  为计算系数。根据所在地平均风速及工业企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查取。



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时，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内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但小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无组织排放多种有害气体的工业企业，按  $Q_c/C_m$  的最大值计算其所需卫生防护距离，但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有害气体的  $Q_c/C_m$  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提高一级。

该地区的平均风速为 3.1m/s，A、B、C、D 值的选取见表 7-8。

表 7-8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 年平均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1000			1000<L≤2000			L>200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4	700	470	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据此计算，本项目厂房 1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为 11.913m，厂房 2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值为 0.464m，则生产厂房 1 和 2 需各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距离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目标为六里村，距离约 105 米，不在卫生防护距离之内，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 2、水环境的影响分析

项目建成运营后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生产废水。本项目离心浆液返回生产，搅拌机组清洗废水和生产场地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混凝土生产，软水装置排放的废水和锅炉定期排放的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本项目生活污水排放量 191.25m<sup>3</sup>/a，污染物产生量分别为 COD：0.076t/a、SS：0.066t/a、氨氮：0.006t/a、总氮：0.007t/a、总磷：0.0009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区域污水管网排至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污水处理厂日处理 500 吨生活污水，处理工艺为 A<sup>2</sup>/O 废水处理工艺，排放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B 标准，尾水排入青年河，对周围水环境影响很小。

## 3、噪声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搅拌站、皮带输送机、滚焊机等设备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在 70~90dB(A)之间。

### (1)预测模式

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工业噪声预测模式。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的规定，选用预测模式，应用过程中将根据具体情况作必要简化。

①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a. 某个点源在预测点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r) = L_{oct}(r_0) - 20\lg(r/r_0) - \Delta L_{oct}$$

式中： $L_{oct}(r)$  ——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r_0)$  ——参考位置  $r_0$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m；

$r_0$  ——参考位置距声源的距离，m；

$\Delta L_{oct}$  ——各种因素引起的衰减量，包括声屏障、空气吸收和地面效应引起的衰减，其计算方式分别为：

$$A_{oct\ bar} = -10\lg\left[\frac{1}{3+20N_1} + \frac{1}{3+20N_2} + \frac{1}{3+20N_3}\right]$$

$$A_{oct\ atm} = \alpha(r-r_0)/100;$$

$$A_{exc} = 5\lg(r-r_0);$$

b. 如果已知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cot}$ ，且声源可看作是位于地面上的，则：

$$L_{cot} = L_{w\ cot} - 20\lg r_0 - 8$$

c. 由各倍频带声压级合成计算出该声源产生的 A 声级  $L_A$ ：

$$L_A = 10\lg\left[\sum_{i=1}^n 10^{0.1(L_{pi} - \Delta L_i)}\right]$$

式中  $\Delta L_i$  为 A 计权网络修正值。

d. 各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的合成

$$L_{TP} = 10\lg\left[\sum_{i=1}^n 10^{0.1L_{pi}}\right]$$

② 室内点声源的预测

a. 室内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 = L_{w\ cot} + 10\lg\left(\frac{Q}{4\pi r_1^2} + \frac{4}{R}\right)$$

式中： $r_1$  为室内某源距离围护结构的距离；

$R$  为房间常数；  $Q$  为方向性因子。

b. 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总倍频带声压级:

$$L_{oct,1}(T) = 10 \lg \left[ \sum_{i=1}^n 10^{0.1L_{oct,1(i)}} \right]$$

c. 室外靠近围护结构处的总的声压级:

$$L_{oct,1}(T) = L_{0ct,1}(T) - (Tl_{oct} + 6)$$

d. 室外声压级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

$$L_{w\ oct} = L_{oct,2}(T) + 10 \lg S$$

式中: S 为透声面积;

e. 等效室外声源的位置为围护结构的位置, 其倍频带声功率级为  $L_{w\ oct}$ , 由此按室外声源方法计算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③声级叠加

$$L_{总} = 10 \lg \left( \sum_{i=1}^n 10^{0.1L_{A_i}} \right)$$

(2)预测结果及评价

噪声在室外空间的传播, 由于受到遮挡物的隔断, 各种介质的吸收与反射, 以及空气介质的吸收等物理作用而逐渐减弱。为了简化计算条件并能考虑到最不利因素, 计算时只考虑噪声控制措施及噪声随距离的衰减时噪声源对外环境影响情况。

各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7-9。

表 7-9 厂区声环境影响预测结果 dB(A)

影响值 声源名称	1# (东厂界)	2# (南厂界)	3# (西厂界)	4# (北厂界)	
搅拌机	29.7	24.7	30.5	25.4	
万能试验机	22.7	18.4	31.7	22.2	
滚焊机	25.1	20.6	37.4	26.5	
离心机	26.9	17.6	19.0	16.9	
行车	27.6	20.2	27.3	17.6	
铲车	25.5	11.0	19.2	26.7	
叠加值	昼	34.6	28.1	39.5	31.9

由表 7-9 可以看出, 项目各噪声源经治理后排放, 对厂界噪声影响值经叠加本底最大值后, 没有出现超标现象, 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 4、固废影响分析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卸料和生产过程中散落的原材料砂石、废水沉淀池的沉渣、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钢筋边角料、电杆不合格品及厂区职工生活垃圾。

(1) 生产固废：散落的原材料砂石、废水沉淀池的沉渣、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全部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沉淀池的沉渣可作为原料重新利用于生产。钢筋边角料、电杆不合格品外售处理，不外排，废离子交换树脂为危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不外排。

(2) 职工生活垃圾：生活垃圾产生量约 2.25t/a，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综上，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置，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 5、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区域周边植物主要为人工植物和农田，无天然、珍稀野生动、植物物种。项目建设、运营废水均不外排，不会对周边水体产生影响；对外界生态的影响主要为粉尘废气的生态影响。通过分析，本项目废气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下，粉尘能达标排放，对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 6、环境管理及环境监控内容

#### (1) 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需设置专门的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与事故应急管理机构（环保室），并设置专职环保人员负责环境管理、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维护、环境监测和事故应急处理。对工作人员实行培训后持证上岗，制定工作人员岗位职责，增强操作人员环境保护意识。

部门具体职责为：

- ①制定全厂的环境管理和生产制度章程；
- ②负责开展日常的环境监测工作，统计整理有关环境监测资料并上报地方环保部门；
- ③检查监督本工程环保设备及自动报警装置等运行、维修和管理情况；
- ④检查落实安全消防措施，开展环保安全管理教育和组织培训；
- ⑤负责处理各类污染事故及火灾事故，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理工作等；
- ⑥负责公司工业、生活污水、废气、噪声、固废等污染治理的管理。

#### (2) 环境监测制度与监测内容

针对本项目，需检测的内容主要为废气、废水和噪声，制定详细的监测计划，环境监测项目与周期情况如下，公司不能监测的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

项目监测计划汇总见表 7-10。

表 7-10 项目监测计划汇总

类型		计划		项目	周期
		有组织	排气筒排口		
废	有	组织	排气筒排口	粉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有组织废气每年监测一个生产周期（3次/每周期）。

	无组织	厂界废气	粉尘	每半年监测 1 个生产周期 每周期监测 3 次
	废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每年监测一次
	噪声		厂界噪声	每年监测 1 天，昼间 1 次
			六里村	

##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含生态）

表 8-1 建设项目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果
大气污染物	运营期	有组织废气	粉料筒仓搅拌站	粉尘	脉冲布袋除尘器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中特别排放限值
			锅炉	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15m 排气筒直接排放	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无组织废气	卸料、道路扬尘等	粉尘	定期清扫、洒水喷淋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滚焊机焊接烟尘	金属粉尘	定期清扫	
水污染物	运营期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氮、总磷	化粪池处理	预处理后排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清洗废水		SS	沉淀池	沉淀后回用于生产
		反渗透装置排水、锅炉排水		SS	-	用于厂区抑尘
		养护废水		SS	-	拖布擦净自然蒸发
固体废物	运营期	废渣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外排量为 0
		沉淀池沉渣				
		钢筋边角料			外售	
		电杆不合格品				
		废离子交换树脂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噪声	运营期	对噪声源采取厂房隔音、距离衰减等降噪措施后，使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本项目区域周边植物主要为人工植物和农田，无天然、珍稀野生动、植物物种。项目建设、运营废水均不外排，不会对周边水体产生影响；对外界生态的影响主要为粉尘的生态影响。通过分析，本项目废气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下，所排放的废气对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表 8-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	环保投资 (万元)	进度
废气	脉冲布袋除尘器、风机、 6 根排气筒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中特别排放限值、《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180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废水	化粪池、沉淀池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30	
噪声	消声器、设置隔声屏障等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2 类标准	10	
固废	废离子交换树脂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装置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环卫部门收集处理	5	
雨污分流 管网建设	地面硬化，雨水沟铺设		50	
绿化	-		-	
其他	洒水抑尘等		5	
合计	-		280	

## 九、结论与建议

### 1. 结论

#### 1.1 概况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1 年 5 月 25 日，企业于 1991 年建厂，位于灌云县伊山镇通淮路 66 号，主要从事生产水泥混凝土电杆、钢筋混凝土井管。由于城市规划，建设人民东路，企业于 2013 年 4 月拆迁，项目设备全部外售处理。

2017 年企业决定重新再上一条水泥混凝土电杆生产线自动化生产线，“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取得灌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立项批文，并于 2019 年 1 月 18 日取得工业用地证明，项目占地面积约 19695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3136 平方米，购置电杆钢模、电杆离心成型机、钢筋骨架成型机等设备，年生产 2 万条电杆。

#### 1.2 产业政策

本项目属于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经查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修改〈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有关条款的决定》，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1 号令，2013 年 2 月 16 日），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范畴，为允许类。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求。

经查询《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2013 年 3 月 15 日），本项目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范畴，为允许类。因此，拟建项目符合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及地方的产业政策。

#### 1.3 选址合理性分析

##### （1）规划相符性

本项目位于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根据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和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项目建设用地属于工业用地，则本项目符合城镇用地规划。

##### （2）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项目所在区域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为一帆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距离为 980m，不在其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符合《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8]74 号），项目所在区域距离最近的国家级生态红线为灌云大伊山省级森林公园，距离约为 9000m，不



在其生态红线范围内，因此符合《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国家生态保护红线规划的通知》。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选址是基本可行的。

#### **1.4 环保防治措施**

项目在运营期主要有废气、废水、固废及噪声污染，通过采取一系列相关治理措施可以降低对外部环境的不利影响。

(1) 废气：水泥筒仓产生的粉尘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口排放，搅拌站粉尘收集后经脉冲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 20m 排气筒高空排放，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天然气锅炉产生的烟尘、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燃气锅炉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燃烧废气经 15m 排气筒高空排放。厂界无组织粉尘排放浓度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厂房 1、2 需设置 100m 的卫生防护距离，距离项目厂界最近的敏感目标为六里村，距离约 105 米，不在卫生防护距离范围之内。综上所述，本项目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2) 废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东王集镇污水处理厂处理。项目清洗废水经沉淀后回用于生产中，软水装置和锅炉排水用于厂区道路降尘，养护废水产生量很少，经拖布擦干后自然蒸发，对周边水体的影响较小。

(3) 固废：本项目散落的原材料砂石、废水沉淀池的沉渣、除尘装置收集的粉尘全部作为原材料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沉淀池的沉渣可作为原料重新利用于生产。钢筋边角料、电杆不合格品外售处理，废离子交换树脂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统一处理。综上，本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妥善的处置，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4) 噪声：本项目通过选取低噪声设备，对高噪音部位采取吸声、隔声等措施来消除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外环境的影响。通过采取以上措施，能够保证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5) 生态：本项目区域周边植物主要为人工植物和农田，无天然、珍稀野生动、植物物种。项目建设期废水不外排，运营期生产废水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排入区域污水处理厂，对周边水体影响很小；建设期和运营期产生废气，通过分析，本项目废气在采取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下，废气能达标排放，对项目所在地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通过以上分析，从环保角度看，项目是可行的。

#### **1.4 总量控制：**

(1) 废气：

粉尘 0.078t/a, 烟尘 0.0144t/a, SO<sub>2</sub> 0.006t/a, NO<sub>x</sub> 0.0378t/a;

(2) 废水

废水量 191.25m<sup>3</sup>/a, COD: 0.076t/a、SS: 0.066t/a、氨氮: 0.006t/a、总氮: 0.007t/a、总磷: 0.0009t/a;

(3) 固废: 0 t/a。

综上所述: 项目位于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 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不违反江苏省生态红线保护区划规定和要求; 拟采用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合理、有效; 大气污染物、废水、噪声均可实现达标排放, 固体废物可实现零排放; 项目投产后, 对周边环境污染防治影响不明显; 环保投资可基本满足污染控制需要, 能实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在严格落实建设单位既定的污染防治措施和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前提下, 从环保角度看, 本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说明: 上述评价结果是在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基础上得出的, 建设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真实性负责。评价结论仅对以上的建设地点、工程方案、建设规模负责。若项目的建设地点、工程方案、建设规模发生大的变化时, 应另行评价。

## 2. 建议

(1) 加强对厂区内卫生管理, 定时洒水清扫。

(2) 采取密闭、除尘措施, 除尘设施安装排气筒; 严格控制噪声, 采用设备减震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要求; 加强生产设备的管理, 保持良好运转状态; 采用噪声较低的设备。

(3) 做好工人健康检查: 包括就业前和定期健康检查, 做好个人防护工作, 佩戴防尘护具, 如防尘安全帽、口罩等。

(4) 搅拌主机和配料机由专人管理, 定期保养或更换;

(5) 筒仓的除尘设施由专人管理, 定时清洁及更换布袋, 确保除尘设施正常运行; 粉料筒仓除吹灰管及除尘器外, 不得再有通向大气的出口; 吹灰管应采用硬式密闭接口, 不得泄漏; 粉料筒仓上料口应配备密闭防尘设施, 上料过程应有专人监控, 防止粉料泄漏。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图、附件：

附图 1 500m 范围内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四邻情况图

附图 2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3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4 水系图

附图 5 生态红线

附件 1 立项批准文件

附件 2 营业执照

附件 3 土地手续相关材料

附件 4 委托书

附件 5 企业环保信用承诺书

附件 6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随文公告]根据省政府苏政发[2005]38号关于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办法的规定,我县从2005年6月1日起运行核准、备案制。本备案通知书与过去的项目批准文件具有同等效力,请国土、环保、建设规划等部门将本项目的办理意见及时抄告我委(投资股)。

## 灌云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备案号:灌发改备2017108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你单位申请备案的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材料收悉,经审核,该项目符合《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改委【2017】2号令)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项目年综合能耗278.12吨标煤,请据此开展有关工作。本备案通知书有效期为两年。

项 目 名 称: 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

建 设 地 点: 灌云县东王集镇六里村

项 目 代 码: 2017-320723-41-03-528822

总 投 资: 12000 万元

建 设 规 模: 项目占地面积 1969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16000 平方米,购置电杆离心成型机、钢筋骨架成型机等设备 22 台/套,年产 12 万根电杆

抄送: 环保局



编号 32072300020170413009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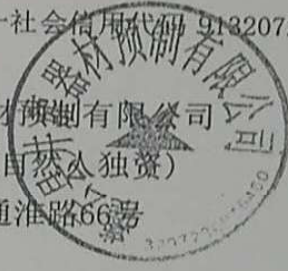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23139371375L (1/1)

名称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所	灌云县伊山镇通淮路66号
法定代表人	汤浦
注册资本	12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91年05月25日
营业期限	1991年05月25日至*****
经营范围	水泥混凝土电杆、钢筋混凝土井管制造；水井工程服务；地基与基础工程施工；房屋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7年 04月 13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http://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

挂牌出让人：灌云县国土资源局（以下简称甲方）

竞得人：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GYG2018-24号（东王集204国道北侧六里村地块）地块网上挂牌出让文件规定的程序、标准和办法，经网上挂牌出让，确认乙方为该地块的竞得人，双方一致同意签订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成交确认书》（以下简称《成交确认书》）。

一、地块编号：GYG2018-24号（东王集204国道北侧六里村地块），土地面积19695平方米，土地用途为，出让年限为年。

二、该地块成交单价为人民币355万元；成交总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伍万元整（小写）¥3,550,000元。乙方缴纳的竞买保证金自动转为该地块的定金及土地出让价款。乙方同意按该地块挂牌出让须知的规定支付土地出让价款。

三、乙方于竞得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持《成交确认书》到灌云县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不按期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视为乙方自动放弃竞得资格及单方违规，其缴纳的地块竞买保证金不予退还，并承担其他相应法律责任。

四、本《成交确认书》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13905120749 年月日



合同编号：3207232019CR0009



电子监管号：3207232019B00035

#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出让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有关行政法规及土地供应政策规定，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出让土地的所有权属中华人民共和国，出让人根据法律的授权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地下资源、埋藏物不属于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范围。

第三条 受让人对依法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在出让期限内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依法处置的权利，有权利利用该土地依法建造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

## 第二章 出让土地的交付与出让价款的缴纳

第四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编号为 GYG2018-24 号（东王集 204 国道北侧六里村地块），宗地总面积大写 壹万玖仟陆佰玖拾伍 平方米（小写 19695 （平方米），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大写 壹万玖仟陆佰玖拾伍 平方米（小写 19695 平方米）。

本合同项下的出让宗地坐落于 东王集镇 204 国道北侧六里村。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平面界址为 / 出让宗地的平面界址图见附件 1。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竖向界限以 / 为上界限，以 \_\_\_\_\_



   为下界限，高差为    米。出让宗地竖向界限见附件 2。

出让宗地空间范围是以上述界址点所构成的垂直面和上、下界限高程平面封闭形成的空间范围。

第五条 本合同项下出让宗地的用途为 工业用地。

第六条 出让人同意在 2019年02月11日 前将出让宗地交付给受让人，出让人同意在交付土地时该宗地应达到本条第(二)项规定的土地条件：

(一) 场地平整达到   ；

周围基础设施达到   ；

(二) 现状土地条件 净地；

第七条 本合同项下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年期为 50 年，按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交付土地之日起算；原划拨（承租）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补办出让手续的，出让年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第八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叁佰伍拾伍万元整（小写 3550000 元），每平方米人民币大写 壹佰捌拾元贰角伍分（小写 180.2488 元）。

第九条 本合同项下宗地的定金为人民币大写 柒拾壹万元整（小写 710000 元），定金抵作土地出让价款。

第十条 受让人同意按照本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向出让人支付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一)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日内，一次性付清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



出让方(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 受让方(章): 灌云县井灌器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国土资源局 材预制有限公司  
 源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2019年01月11日

# 委 托 书

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结合我公司的实际情况，特委托贵公司对我单位“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特此委托。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2019年3月

## 连云港市企业环保信用承诺表

单位全称	灌云县井灌器材预制有限公司
社会信用代码	91320723139371375L
项目名称	混凝土电杆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017-320723-41-03-528822
信 用 承 诺 事 项	<p>我单位申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设项目环保竣工验收<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input type="checkbox"/>, 危险废物省内交换转移审批<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审批发放<input type="checkbox"/>, 拆除或者闲置污染防治设施审批发放<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申报<input type="checkbox"/>, 并作出如下承诺:</p> <p>1、我单位所填报的相关信息及提供的资料情况属实, 如有不实, 自愿接受处罚。</p> <p>2、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做到诚实守信。</p> <p>3、严格按照环保行政许可和审批的要求组织建设和生产活动, 确保企业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 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规范危险废物贮存、处置。</p> <p>4、严格落实持证排污、按证排污, 做到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污染物不直排、不偷排、不漏排。</p> <p>5、按规定编制企业环境应急预案, 积极做好企业环境应急演练工作。</p> <p>6、严格按照环保专项资金相关使用规定落实资金的使用, 做到不弄虚作假、不截留、挤占、挪用资金。</p> <p>7、同意本承诺向社会公开, 并接受社会监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法人(签字): _____ 单位(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